

荣誉证书

李芳同志：



义工号：@2956467

你积极参与我们举办的“预防青少年犯罪和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教育”活动，认真完成学习任务，被评为本次活动先进义工。

特发此证，以资鼓励。



本证查询：<http://www.zhbj.org.cn/>